

(6) 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

6.1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

中小型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湖州市消防救援支队）的（湖州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消防装备（侦检类）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测温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优利德科技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88人，营业收入为101956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216.1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电子气象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河南德申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9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漏电检测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四叶安全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7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1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激光测距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视迹光学（武汉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7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●安全员装备全套及携行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市维森安全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12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救援荧光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文海阳工贸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208.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91.89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单位公章）：日照鼎良消防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3月25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